

益环评表〔2021〕132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酸性蚀刻废液在线回收配套供热锅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酸性蚀刻废液在线回收配套供热锅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审批的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酸性蚀刻废液在线回收技改项目于2021年9月由我局审批同意建设（益环评表〔2021〕102号），由于依托的现有供热工程不能满足技改项目，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需要，公司拟投资200万元，在1号锅炉房新建1台3t/h天然气蒸汽锅炉，烟气排放与1号锅炉房现有3台天然气锅炉共一根20米高排气筒。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和湖南益阳长春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根据湖南凯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

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同意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酸性蚀刻废液在线回收配套供热锅炉的建设。

二、你公司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生产运营管理中，必须切实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执行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定期对污染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切实防范各类事故环境风险。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新建的天然气蒸汽锅炉须采取“低氮燃烧技术”措施处理，外排烟气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经改建的1号锅炉房20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锅炉定排水及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经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湖南益阳长春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4类区标准要求。

（五）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严格按照“无害化、减

量化、资源化”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工作。

(六)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调整为：二氧化硫 (SO₂) ≤12.068t/a，氮氧化物 (NO_x) ≤13.199t/a，总量指标纳入资阳区总量控制管理。

三、公司生产时需优先使用天然气锅炉，天然气供应不足时，方可使用生物质锅炉予以补充。

四、公司需加快已建成投产项目的竣工环保自主验收工作，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五、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前，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6 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办理排污许可变更相关手续。项目建成投运后，须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六、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表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11 月 17 日